

关于深圳市航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深圳市航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或“公司”或“发行人”）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2024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以及《深圳市航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关于<深圳市航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之补充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担任本期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包括中信证券、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以下简称“国浩律师”）、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会计师”）。

本辅导期内，王成岳因个人工作岗位变动原因，不再参与后续辅导工作。因此中信证券参加本期辅导的人员变更为：章巍巍、胡璇、赖森、李永深、卢珂、周靖轩、宗艳洁、赵岫，章巍巍为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组长。上述8人均为中信证券正式员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其中章巍巍、胡璇为保荐代表人。



国浩律师参加本期辅导的人员为彭瑶、张韵雯；致同会计师参加本期辅导的人员为李萍、刘亚仕。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辅导期间为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在国浩律师、致同会计师的协助下，结合市场最新的监管精神，将法规文件、政策解读和案例分析以书面或电子形式发给辅导对象，结合具体整改事项和规范建议，以组织自学、个别答疑、对口衔接、中介机构协调会、问题诊断与专业咨询、督促整改等方式对辅导对象进行了辅导培训。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1、组织自学和培训

中信证券和致同会计师、国浩律师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以及辅导对象的具体需求，继续对辅导对象开展关于发行上市流程、申报材料准备及审核要求、改革动态和趋势等方面的培训。

2、开展财务核查工作

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与致同会计师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会计准则，针对公司财务相关事项开展相应核查，包括银行流水、采购等方面，并获取相关资料。

3、开展法律核查工作

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与国浩律师结合相关法律法规，针对公司法律相关事项开展相应核查，包括公司设立、改制重组、股权设置等方面，并获取相关资料。

4、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

中信证券组织召开了中介机构协调会，讨论了财务尽调及法律尽调的进展、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并对相关重点事项进行了讨论。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国浩律师作为本次上市的会计师事务所和律师事务所。本辅导期内，致同会计师、国浩律师积极配合中信证券的工作，包括帮助辅导对象完善财务内控的规范性、完善法务内控的规范性等工作。

（五）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本辅导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吕传文，曾担任东风公司东风汽车（武汉）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因涉嫌严重违纪违法，目前正接受东风公司纪委和湖北省宜昌市监委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经过前期的辅导工作，辅导对象已经建立并完善了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机制，能够做到规范、独立运行。后续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将继续积极督促公司对相关制度的制定和执行，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及内控制度。

随着尽职调查的不断深入，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将会持续、严格地按照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公司的规范运行进行核查、梳理，及时发现问题，提供解决建议并督促落实，确保公司合法规范运营。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经过前期的辅导工作，发行人已经建立了较为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财务管理体系和内部决策与控制体系，能够较为规范地运作，但与上市公司的标准相比仍有进一步规范和完善的空间。辅导工作小组将在下一阶段辅导工作中继续督促发行人严格执行相关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尽快帮助公司提升治理和管理水平，并落实重点问题的解决进度。随着尽职调查的不断深入，辅导工作小组将会持续、严格地按照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发行人的规范运作进行核查、梳理，及时发现问题，提供解决建议并督促落实，确保发行人合法合规经营。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中信证券、国浩律师和致同会计师将在本期辅导人员的基础上，继续加强对发行人接受辅导人员的辅导培训，整改已发现的相关问题，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公司治理等制度，并积极传达最新监管精神。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主要内容将继续重点围绕相关财务、法务、业务等的辅导规范工作，并针对重点问题进行集中授课。重点关注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任职资格、口碑声誉情况，并根据监管机构对发行上市审核及辅导的最新要求，进一步推进公司的上市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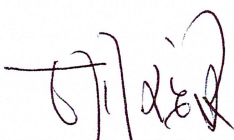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深圳市航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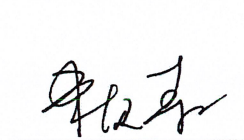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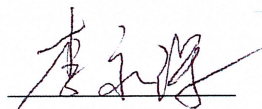
章巍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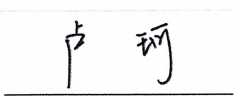
胡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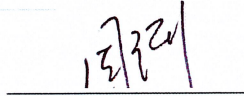
赖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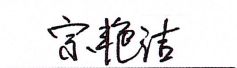
李永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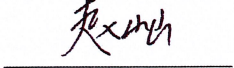
卢珂



周靖轩



宗艳洁



赵岫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 7 月 10 日